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2025-027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及数量：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6,527,300股回购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增强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6,527,300股回购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对该部分股份实施注销。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及实施情况

2023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30,0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2023年12月26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6,52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7%，累计回购总金额为37,864.3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5）、《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80）。

截至目前，前述已回购股份26,527,300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暂未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安排，公司回购的股份应当在披露回购股份实施结果公告后三年内按照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或在三年期限届满前注销。为进一步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增强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6,527,300股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对该部分股份实施注销。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变动前数量	变动数量	变动后数量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46,753,438	-26,527,300	3,420,226,138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6,527,300	-26,527,300	
合计	3,446,753,438	-26,527,300	3,420,226,138

注：上述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本次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决策程序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局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局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前述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2025-028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局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2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徐公路3029弄1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0日

至2025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是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
7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9	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办理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1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议案8、议案9、议案10

议案6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圆通蛟龙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议案8、议案9、议案10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投资者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33	圆通速递	2025/5/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以上材料需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上材料需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需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或邮件方式于下述时间登记，传真或邮件登记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出席会议时需携带上述材料原件，登记时间以传真或邮件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徐公路3029弄18号。

5、登记时间：2025年5月15日9时至16时。

6、登记联系人：黄秋波。

7、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1-69213602

（2）传真：021-59832913

（3）邮箱：ir@yto.net.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5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7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	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办理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如为个人股东，应由本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如为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并加盖公司公章，“委托人身份证号”处需填写法定代表人身份信息。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2025-030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5年5月15日-2025年5月16日（9:30-17:0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黄亚钧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基本信息与持股情况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亚钧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黄亚钧，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于2019年10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属于经济专业人士。1992年7月至2000年11月任教于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历任经济学院副院长、院长；2000年12月至2006年7月担任澳门大学副校长；2006年9月至今任教于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担任复旦大学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主任、复旦大学证券研究所所长；2021年6月至今担任上海立达学院校长；2021年9月至今担任上海锦江在线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8月至2024年6月担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6年开始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97年人选教育部首批跨世纪优秀人才（人文社会科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代持等代他人征集的情形。

（二）征集人利益关系情况

征集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二、征集事项

（一）征集内容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5-028），现征集人就上述股东大会中涉及的《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办理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

征集人同时征求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除上述议案外的其他议案的投票意见，并将按被征集人的意见代为表决。

（二）征集主张

黄亚钧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局第十六次会议，并对《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办理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征集人认为：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征集方案

1、征集对象

截止2025年5月1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2、征集期限

2025年5月15日-2025年5月16日（9:30-17:00）

3、征集程序

（1）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委托人应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资本运营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资本运营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等；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以公司签收时间为准。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如下：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新协路28号

收件人：黄秋波

邮编：201708

联系电话：021-6921 3602

联系传真：021-5983 2913

（4）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

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文件进行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

（5）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股东基本情况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未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权重复授权征集人且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6）股东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出席或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7）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8）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黄亚钧

2025年4月29日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附件：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7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	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办理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股东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2025-029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9日至5月15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yto.net.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公司拟于2025年5月16日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及利润分配，以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表现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局主席喻会蛟先生、董事兼总裁潘水苗先生、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王丽秀女士、独立董事黄亚钧先生、董事局秘书张龙武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16日下午16:00-17: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9日至5月15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yto.net.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黄秋波

电话：021-6921 3602

传真：021-5983 2913

邮箱：ir@yto.net.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5年4月29日

附件：

投资者关于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问题征询表

投资者姓名/名称	
股东账号	
联系电话	
关注问题	

公司代码：600233　　公司简称：圆通速递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5年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局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局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4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归母净利润4,012,333,934.9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09,893,747.92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313,719,863.43元，扣除2023年度分配现金股利1,196,558,102.95元，提取盈余公积金130,989,374.79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296,066,133.61元。

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因素，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圆通速递	600233	大杨创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局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龙武	黄秋波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新协路28号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新协路28号
电话	021-69213602	021-69213602
传真	021-59832913	021-59832913
电子信箱	ir@yto.net.cn	ir@yto.net.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 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综合性快递物流运营商，以自营的枢纽转运中心和扁平的终端加盟网络为基础，以快递服务为核心，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积极布局物流生态，深化拓展国际市场，围绕客户需求提供国内、国际快递、仓配一体、商贸、航空货运及供应链等综合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快递服务网络覆盖全国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地级以上城市已基本实现全覆盖，县级以上城市覆盖率达99.89%；报告期内，公司动态优化网络布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加盟商数量5,041家，终端门店超80,000个；公司在全国范围拥有自营枢纽转运中心76个，布局自动化分拣设备310套；公司全网干线运输车辆超8,100辆，其中自有干线运输车辆5,913辆，自有航空机队数量13架，其中波音767-300共2架，波音757-200共10架，ARJ21-700共1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国际化发展战略，加快国际网络布局，充分发挥覆盖全球的海外站点、深谙业务的专业团队、结构多样的自有机队、日益加密的航线网络等资源优势，围绕重点市场和优质客户，持续优化跨境物流产品矩阵，延伸跨境物流服务链路，着力发展国际快递、国际货运和供应链业务，国际供应链一体化服务能力持续增强。

(2) 公司经营模式

1) 公司业务服务流程

公司快递服务流程的主要环节包括快件揽收、快件中转、干线运输、快件派送，其中，快件中转环节主要由公司自营枢纽转运中心体系承担，快件揽收和派送环节主要由加盟商网络承担。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信息化平台、数字化系统等进行路由管控、操作节点监控、转运中心及加盟商管理、资金结算等，实现快件生命周期的全程信息化控制与跟踪，以及全网数字化管理。

① 快件揽收

快件揽收主要由发件人所属区域的加盟商进行，揽件加盟商通过上门揽件、门店收取等方式进行快件揽收；与此同时，公司的信息化平台通过电子面单接入、PDA扫描等方式获取快件揽收信息并从备选路由数据库自动挑选合适的路由，从而开始对快件生命周期的全程控制与跟踪。快件揽收完成后，揽件加盟商根据快件的目的地信息、尺寸和重量，进行初步分拣、建包，并运送至始发地转运中心。

快递揽收环节的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② 快件中转及干线运输

a)快件中转流程

快件完成揽收环节工作并运送至始发地转运中心后，由始发地转运中心对揽件加盟商运送的进港快件进行称重、拆包、分拣、建包，并通过航空、汽运或铁路等干线运输方式实现从始发地转运中心至目的地转运中心间的运输；目的地转运中心对进港快件进行拆包，并根据不同的加盟商派送区域进行分拣，实现目的地转运中心与派送加盟商的准确对接。

快递中转环节的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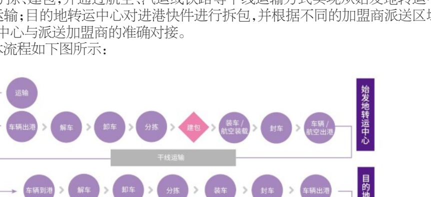

b)路由设计与网络优化

路由是快件运输的基本路径，路由设计决定了不同揽收、派送区域的中转线路及快件时效。公司金刚核心系统会在每一单快递揽收时从备选路由数据库自动挑选适合的路由以及各节点的送达时点要求，各转运中心及加盟商按照系统生成的路由执行快件的分拣及中转运输。公司会根据不同线路的件量规模、转运中心分布情况、处理能力以及干线运输能力等因素，在综合考虑成本与时效平衡的基础上，对路由设计进行持续的优化调整。

减少路由的中转节点会降低中转成本、提升快件时效，因此转运中心的分布情况及处理能力是路由设计的核心制约因素之一。依据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各年度业务完成量、揽收和派送区域分布情况，公司持续对转运中心布局和处理能力进行规划与调整，在部分业务完成量增长较快的区域设立新的转运中心或提升现有转运中心处理能力。

c)快件派送

目的地转运中心完成分拣后，由负责该派送区域的加盟商接收快件，并安排将快件送达至收件人。在快件派送过程中，公司开发的行者、智能派件等系统将为快递员提供建议派送路径，提高派送效率，并实现公司对全网快递派送及快递员的追踪、调度和管控。

快件派送环节的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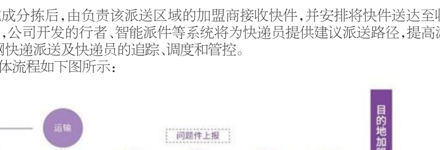

2) 加盟模式

① 模式概述

公司致力于搭建与合作伙伴和谐共生的快递业务平台，采用枢纽转运中心自营化和末端加盟网络扁平化的运营模式，掌控枢纽转运中心等核心资源，并有效调动庞大加盟网络中的资金和人力资源，将快递服务网络末端延伸至全国各地。

公司的揽收、派送环节工作主要由加盟商承担，各加盟商负责固定区域内快件的揽收、派送工作，其末端网点及快递员构成了服务体系中最末端的网络体系，承担了快递服务“最后一公里”的工作，实现“门到门”的服务。公司为加盟商提供快件的运输中转、标准化管控、客户服务、安全管理、流程管理、信息技术、资金结算、员工培训、广告宣传及推广支持等综合服务，并授权其在日常运营中使用公司的商标和企业VI（视觉设计）。

公司采取了扁平化的加盟模式，加盟商负责末端网络运营，公司则负责路由规划、干线运输和转运操作，全网的操作流程由公司进行统一协调。该模式通过对网络核心节点的掌握与网络核心资源的统一调配，具有网络管控力强、网络稳定性高等优势。同时，公司通过领先的信息化平台实现对数量庞大的加盟商网络的监测和管理，并依据全方位的标准化体系对全网的服务质量进行有效监督和管控。

② 加盟商终端门店网络

终端门店是快递服务的最末端，承担快件揽收、派送和初步分拣功能，终端门店覆盖率直接影响快递服务的开展范围和服务能力。随着快递行业规模的不断扩大、消费者结构与消费理念的不断变化，快递服务企业的末端服务能力对其市场形象、服务质量、行业口碑等均产生重要影响。近年来，快递行业快件自提比例呈现逐年上升趋势，智能快递柜、终端门店、第三方驿站等多元配送形式日益完善，快递服务企业均加大对建设末端服务能力的投入，延伸服务网络及范围，拓展多元化派送渠道，提升终端派送服务能力。终端门店因其深入社区、校园等人流密集区域，且与城市电商、快消品等存在较好可延伸性、拓展性，因此科学合理布局的终端门店不仅助力快递服务企业解决“最后一公里”的配送难题，亦可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差异化、多方位的生活服务。公司与加盟商在社区、学校等区域采取招商分租、社区团购、城市电商等多种模式建设、运营终端门店，鼓励终端门店与城市电商或便利服务相结合，打造开放、便民的公共服务中心，增加终端门店收入，增强客户粘性，集中配送快件，降低终端派送成本。

公司快递服务网络内的终端门店主要为圆通妈妈驿站，由公司输出经营模式、操作模式及管理体系，加盟商建设并实际运营。同时，公司及加盟商亦结合各项社会资源，拓展了包含智能快递柜、第三方驿站、菜鸟驿站等灵活多样的末端网络形式，与公司的圆通妈妈驿站统一构成了完善便捷、服务优质的终端配送网络。

③ 加盟商管理模式

公司制定了《加盟商管理手册》《网点规范操作标准》《网点评估考核管理办法》《加盟网点培训管理制度》《加盟公司车辆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加盟商管理制度和标准，并通过领先的信息化平台对加盟商进行管理与考核。

a)加盟商遴选流程

公司在加盟商的营业资质、资金规模、场地设备和人员配置等方面，均设置了相应的准入条件，以保证加盟商网络的质量和服务能力。在收到潜在加盟商提交的申请资料后，公司会对申请方进行资信评估，在评估通过后，适时安排申请方至转运中心或其他现有加盟商处进行实习，以便其在未来更快融入公司的网络体系。以上步骤完成后，申请方将进入公司加盟商资源库。在原有加盟商出现清退、分割、转让等情况而需要引入新加盟商时，公司将从上述资源库中选择相应区域的潜在加盟商进行筛选，并最终确定新的加盟商。

b)加盟商培训制度

公司建立了涵盖总部、省区、加盟商的三级培训机制，培训由公司总部统筹组织、省区灵活补充、加盟网点参与执行，培训内容涵盖数字化系统应用、运营管理、客户服务、市场营销、财务管理等方面。公司总部对加盟商的培训体系主要包括：

①启航培训：针对新加盟商开展业务前的基础培训；

②精英培训：针对优秀加盟商负责人的精进培训；

③超越培训：针对末位加盟商负责人的补充培训。

同时，公司督导各省区就质量管控、客户服务、终端管理等方面对加盟商开展培训，培训对象包含加盟商负责人、财务人员、客服人员、业务员等。通过贯穿全程、覆盖全员的培训体系，公司可有效地向全网加盟商输出“文化与理念、标准与制度、资源与能力、服务与管控”等经营理念，强化公司利用数字化系统和标准化体系管控加盟网络的基础。

c)加盟商日常监控

通过信息化平台和数字化系统，公司可实时监控加盟商的订单状态、操作过程、硬件及人员状态等信息，并设置了可量化的考核指标体系对加盟商进行日常监控与考核。公司对加盟商的主要考核指标为：

业务量	全量虚假签收率	网点CCR
进港时长	出港交件及时率	签收及时率

d)加盟商考核与淘汰

公司对加盟商的各项考核指标进行实时监控后，会对加盟商进行定期考核。当考核指标低于一定目标值时，加盟商会被给予预警，并视情节轻重采取单独跟进、强制培训、驻点指导等措施。如果加盟商连续多个月度被预警，且强制培训整改后的效果仍不理想，公司将考虑终止其加盟合作关系或调整其经营区域。公司将提前从潜在加盟商资源库中选择新的加盟商。新加盟商可在原加盟商彻底退出前实现与公司网络无缝衔接，保证快递业务的平稳过渡。

(3) 行业情况说明

2024年，快递行业延续稳步上升态势，业务规模再创新高，服务网络向纵深拓展，智能转型与绿色发展成效显著，行业发展迈上高质量新台阶。国家邮政局数据显示，2024年全国快递服务企业业务量累计完成1,750.8亿件，同比增长21.5%；快递业务收入达14,033.5亿元，同比增长13.8%。行业内主要服务企业以实现规模和质量双重提升、推进全链路数智化转型、构建民生服务新生态为目标，加速布局智慧物流体系，深化无人配送、自动化分拣等技术应用，并持续推进“两进一出”工程，强化国内国际寄递网络覆盖。

1) 制度规则持续优化，多措并举护航发展

近年来，我国快递行业政策体系持续完善，聚焦服务升级、绿色转型，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2024年3月，新修订的《快递市场管理办法》正式施行，明确按需投递原则，强化末端服务监管，保障用户选择权与快递员权益，推动服务标准化，并要求企业推进包装减量、循环利用及节能减排技术应用，加速行业绿色转型；2024年6月，交通运输部等十三部门印发《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支持邮政快递企业老旧安检、分拣设备更新替代，开展邮政快递末端配送车辆更新行动，引导行业运行效率与安全水平稳步提升，支撑构建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同月，商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九部门发布《关于拓展跨境电商出口推进海外仓建设的意见》，支持海外仓布局，积极发展“中欧班列+跨境电商”模式，跨境电商与跨境物流建设成为重点，助力快递物流企业拓展国际市场。此外，各地区纷纷深化县乡村三级物流网络建设，出台快递进村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统筹城乡配送资源，完善农村寄递服务体系，促进城乡消费双向流通。

在行业监管政策的持续引导下，主要快递服务企业逐步调整经营策略，精细管控运营成本，着力提升服务品质，塑造品牌价值，为构建高效、绿色的现代快递服务体系奠定了较为坚实的基础。

2) 前沿科技垂直应用，智能化重构行业生态

目前，快递行业持续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技术应用，推动全产业链效率提升与生态重构。行业内主要服务企业聚焦全链路智能化升级，通过AI驱动的动态路径规划、智能调度系统等，显著提升干线运输与末端配送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探索无人技术在快递配送端的应用场景，应用无人车、无人机等装备，布局无人配送网络，提升快递末端服务能效，并持续推广智能快递柜等设备应用，结合社区化服务网络的拓展，进一步突破“最后一公里”瓶颈，多维改善消费者体验。同时，行业加速构建全域数字化管理体系，基于大数据与智能决策工具实现需求预测及风险预警的精准化，推动物流网络从“被动响应”向“主动服务”转型。

3) 服务生态多元化，构建行业发展新范式

伴随消费需求向全链路服务品质转型，快递行业加速构建以客户体验为核心的服务生态体系，聚焦服务可靠性、场景适应能力和需求响应速度的系统性升级。主要快递服务企业通过智能化技术重构服务流程，深化末端网络分层能力建设，强化按需服务，形成覆盖多元化场景的服务矩阵，满足消费者多元化、差异化需求。政策引导与市场机制协同推动服务标准化建设，新型基础设施的规模化部署延伸了服务覆盖范围，专业化服务能力的提升扩大了服务的适用领域。快递服务的时效性、稳定性持续优化，服务满意度稳步提升，投诉率逐年下降，服务质效迈入发展新阶段。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4,829,406.39	4,336,703.99	11.36	3,925,73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67,233.80	2,879,918.03	9.98	2,667,269.14
营业收入	6,903,266.69	5,768,434.96	19.67	5,353,93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233.39	372,254.23	7.78	391,96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436.05	360,493.15	6.64	377,98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660.57	603,776.04	-3.00	739,05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7	13.37	减少0.10个百分点	15.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649	1.0815	7.71	1.14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650	1.0813	7.74	1.139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42,743.24	1,713,709.08	1,680,490.55	1,966,32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327.50	104,435.24	94,256.02	108,21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317.19	99,462.88	92,407.77	102,24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95.11	173,100.30	177,181.10	177,384.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3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48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圆通蛟龙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1,043,118,613	30.2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79,179,681	379,179,681	11.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312,996,335	9.0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大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0	122,699,900	3.56	0	质押	12,44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喻会蛟	0	100,673,929	2.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0,214,314	80,112,620	2.32	0	无	0	未知
张小娟	0	74,027,054	2.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49,662,391	49,662,391	1.44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624,516	43,323,721	1.26	0	无	0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41,315,643	41,315,643	1.2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上海圆通蛟龙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与其他股东中的喻会蛟、张小娟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份，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两者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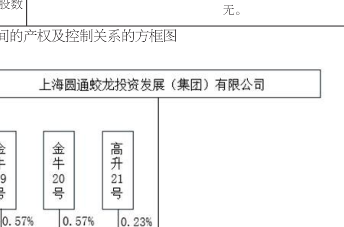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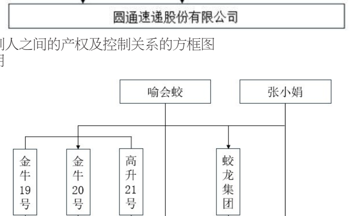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年公司实现快递业务完成量265.73亿件，同比增长25.32%，超出行业平均增速3.8个百分点；实现营业收入690.33亿元，同比增长19.6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40.12亿元，同比增长7.78%，其中，快递业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43.07亿元，同比增长12.16%。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2025-020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并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立福先生主持。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监事会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履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等情况发挥监督、检查及督促等职能，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2）。

关联监事马黎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委托理财期限为自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以实际业务为基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够有效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务造成的不利影响，减少汇兑损失。公司已制定《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及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加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内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具备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考核指标科学、合理，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能确保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监事会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